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师手册

ZHONG XIAO
ZHENGSZHIKE
JIAOSHI
SHOUCE

公 民

人民教育出版社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师手册

公 民

国家教育委员会主编
中小学思想政治教材研究中心

人民教育出版社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师手册

公 民

国家教育委员会 编
中小学思想政治教材研究中心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店科社发行所经销
北京联华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3.75 字数286,000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30

ISBN 7-107-10442-X
G·1573 定价4.90元

说 明

当前，中学思想政治课的改革已由实验阶段逐步转入推广阶段。为了适应新教材推广后广大政治教师进行教学的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师手册丛书。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师手册丛书分为六册，包括初一的《公民》、初二的《社会发展简史》、初三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常识》、高一的《科学人生观》、高二的《经济常识》和高三的《政治常识》。这套丛书坚持以国家教委审查通过的中学思想政治课改革实验教学大纲为依据，以扩大教师知识面、培养有利于促进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新型人才为己任，力求博取各套新编思想政治课教材之所长，为全国中学政治教师提供一套适应共同教学需要的、内容较为丰富的、又具有自身特色的新编教学参考书。

这套政治教师手册丛书，虽然每册各有特点，但总的说都体现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基本概念和基本词句浅释；二是重点、难点问题答疑；三是教学参考资料。上述各点，努力按照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结合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反映改革开放的经验，简明扼要地阐述马克思主义有关政治、经济、伦理、道德、民主与法制等方面的基本问题。本丛书所列问题及解答，只涉及各门课的重点和难点方面，着重于帮助师生更好地领会和掌握本课程的基本概念。

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和基本思想。

本丛书除供中学政治教师使用外，也可供中学生和高等师范院校政教系学生学习、参考。

本丛书由我研究中心中学室组织编写。参加《公民》分册编写的有：疑难问题解答部分：杨旭（沈阳市中小学教学研究室）、李雅娟（沈阳市55中），名词解释部分：张永年（天津师范专科学校）、李雅兰（并选辑教学参考资料），名人名言部分：《公民》课本编写组的谭玉轩、梁梅芳、余仁光、吴述炎、许志坚。

责任编辑李雅兰、王洪元。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本丛书难免存在缺点、错误，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国家教委中小学思想政治教材研究中心

1988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疑难问题解答

1. 我们中学生也是公民吗? (1)
2. 为什么说热爱祖国不仅是一种道德要求, 也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3)
3. 为什么说热爱祖国是中国人民的优良传统? (6)
4. 为什么要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 (10)
5. 为什么说个人的健康成长离不开好的集体? (12)
6. 在集体中为什么要发展个人的个性特长? (14)
7. 青少年应怎样进行文明交往? (16)
8. 怎样才能建立和发展真正的友谊? (21)
9. 为什么说我们的纪律是自觉的纪律? (25)
10. 劳动的伟大意义是什么? (28)
11. 青少年为什么要学习科学文化知识? (30)
12. 为什么说思考是科学的学习方法的核心? (34)
13. 什么是现代科学技术? (37)
14. 现在条件好了, 为什么还要提倡艰苦朴素? (41)
15. 为什么说惜时守时是一种良好的品德? (45)
16. 为什么要把握住今天? (48)
17. 什么是美? 为什么生活中需要美? (50)
18. 青少年应怎样从小培养民主意识, 学会过民主生活? (54)
19. 什么是法律? 社会主义法律有什么作用? (56)
20. 我国为什么要颁布义务教育法? (59)
21. 为什么我国公民受教育, 既是公民的权利

利又是公民的义务?	(62)
22. 学习《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与我们青少年 有什么关系?	(64)
23. 什么是犯罪? 一般违法和严重违法有什么 区别和联系?	(68)
24. 什么是法制? 为什么要加强和完善社会主义 法制?	(70)
25. 民主与法制的关系是怎样的?	(73)
26. 什么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76)
27. 为什么要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	(80)

第二部分 名词解释

公民.....	(83)	人民.....	(93)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基本 义务.....	(84)	为人民服务.....	(94)
公民意识.....	(84)	集体.....	(94)
道德.....	(85)	集体主义.....	(95)
社会主义道德.....	(86)	个性.....	(96)
共产主义道德.....	(86)	个人主义.....	(97)
善与恶.....	(87)	文明交往.....	(98)
理想.....	(88)	礼貌待人.....	(98)
四有.....	(89)	友谊.....	(98)
爱国主义.....	(89)	纪律.....	(99)
热爱祖国.....	(90)	自觉纪律.....	(100)
民族自豪感.....	(91)	自由.....	(101)
民族自尊心.....	(92)	社会公德.....	(102)
民族自信心.....	(92)	社会秩序.....	(103)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93)	遵纪守法.....	(103)
		劳动.....	(103)

体力劳动	(104)	刑事诉讼法	(123)
脑力劳动	(104)	犯 罪	(124)
爱护公共财物	(105)	反革命罪	(125)
科学	(106)	危害公共安全罪	(126)
自然科学	(106)	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罪	(126)
社会科学	(107)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 主权利罪	(127)
知识	(107)	侵犯财产罪	(128)
迷信	(108)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128)
创造精神	(108)	妨害婚姻家庭罪	(129)
坚毅	(109)	渎职罪	(129)
勇敢	(109)	违 法	(130)
艰苦朴素	(110)	刑 罚	(130)
艰苦奋斗	(111)	主 刑	(131)
时间	(111)	附 加 刑	(132)
自然美	(112)	民 法	(133)
艺术美	(112)	民事诉讼法	(134)
社会美	(113)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135)
兴 趣	(113)	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	(135)
情 趣	(114)	治安处罚的种类	(136)
民 主	(114)	治安处罚责任年龄	(137)
资本主义民主	(115)	治安处罚责任能力	(138)
社会主义民主	(116)	义务 教育	(138)
主人翁精神	(117)	义务 教育 法	(139)
法 律	(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 育 法	(140)
法 制	(118)	制 法 观 念	(141)
资本主义法制	(119)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141)
社会主义法制	(120)		
法 治	(121)		
刑 法	(122)		

第三部分 名人名言

一、珍惜青春篇………	(143)	八、热爱科学篇………	(215)
二、热爱祖国篇………	(158)	九、艰苦奋斗篇………	(234)
三、热爱人民篇………	(169)	十、审美情趣篇………	(251)
四、热爱集体篇………	(176)	十一、民主观念篇………	(260)
五、文明交往篇………	(182)	十二、法制观念篇………	(266)
六、遵守纪律篇………	(197)	十三、其他………	(282)
七、热爱劳动篇………	(203)	附录：人名索引………	(298)

第四部分 教学参考资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	(311)
2. 关于公民的几个理论问题	………	(313)
3. 共和国在人民心中的份量	………	(320)
4. 为了中国核潜艇的诞生	………	(323)
5. 2050年前后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 准确含义是什么	………	(331)
6. 琴之梦	………	(335)
7. 礼貌语言种种	………	(340)
8. 外国的一些礼貌习惯	………	(347)
9. 情感的需求	………	(352)
10. 我国的教师节	………	(356)
11. 一些国家的教师节	………	(357)
12. 国外尊师情况	………	(358)
13. 友谊“三要”	………	(360)
14. 横横灰飞烟灭	………	(363)

15. 中学生们怎样看待劳动	(365)
16. 科技的未来	(367)
17. “节省每一个马克”的精神	(378)
18. 借时篇	(380)
19. 一个科学家的“时间表”	(381)
20. 校外的情趣	(384)
21. 一人染重病 牵动万人心	(387)
22. 钢铁躯壳里的高尚心灵	(390)
23. 行使主人的权利	(394)
24. 空喊主人翁十次 不如当家做主一次	(396)
25. 中学生的主人翁精神	(401)
26. 中国公民的民主观念	(402)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405)
28. 我国初中毕业生和小学毕业生升学率	(408)
29. 我国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409)
30. 令人忧虑的3%	(411)
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严惩 严重破坏经济的罪犯的决定	(413)
3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严惩 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	(416)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417)
34. 车轮下的代价	(424)

第一部分

疑难问题解答

1. 我们中学生也是公民吗？

刚刚步入中学阶段的中学生，“自我意识”、“独立意识”迅速发展起来，要求自主，总希望别人能把他们当大人看待。在自己是不是公民这个问题上有一系列的疑团，诸如：我是公民吗？我哪些方面像公民，哪些方面不像公民？是公民为什么没有公民证（即居民身份证）？……这些都是中学生在成长过程中对人生问题的探讨，也是中学生接受公民意识教育的认识起点。只有搞清楚什么是公民，中学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才能进行公民意识的培养。

所谓公民，通常是指具有一个国家国籍，并根据该国宪法和法律规定，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的人。“公民”是一个法律概念，它和人民这个概念不同。“人民”是政治概念，是相对于敌人来说的，是和“敌人”相对立的一个概念。人们常常用“人民”这个概念来区分敌我。“人民”属于“我”的范围；而处于“人民”对立方面的，则是敌人。由于“人民”具有这样的政治性质，因而在不同的国家，各国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人民”就有着不同的范围。在我国现阶段，人民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以及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

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公民”是法律概念，不具有政治性质，不能用它来区分敌我。在公民中有一部分人不属于“人民”范畴，如，杀人放火的严重犯罪分子就不属于“人民”范畴，由于他具有本国国籍仍为公民，但是被剥夺公民权的坏公民，所以“公民”概念中最基本的特征是具有本国国籍。所谓国籍，指的是一个人属于某一国家公民的资格。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社会之中，每一个国家就是一个独立的社会。被一个国家所接受、在这个社会中生活的成员就叫公民，也就是具有一国国籍的人。我国宪法规定，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未成年的少年也是公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

我们初中生是公民，为什么不发给公民证呢？这是有一定原因的。根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每个公民都享有规定的权利和履行规定的义务。权利，指的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并保护公民享有的某种权益和某种行为的合法性。比如宪法和法律规定公民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劳动权和受教育权等等。义务，指的是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对国家和社会必须履行的责任。比如宪法和法律规定适龄公民有服兵役的义务，学龄儿童有受教育的义务等等。也就是说，国家要求每个公民按照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去学习、工作和生活，每一个公民对自己的国家和社会都要负有责任。对不同年龄、不同职业的公民，国家的要求又都是具体的。国家对我们中学生的要求，就是要遵守《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每一个中学生，都要把《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当作自己的行为准则，使自己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健康地发展。

发不发公民证是有条件的。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的人必须达到法定年龄，有负法律责任的能力。中学生的年龄一般是12岁至15岁，没有达到法定年龄，行为标准还没有确定性，由于知识和生活经验不足，还离不开长辈和老师的照顾和教育，还没有长大成人，所以不发公民证。

少年公民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是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仅需要丰富的现代科学技术，更需要具有良好行为习惯和良好道德素质的人。我们每一个少年公民都应当努力把自己培养成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好公民，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2. 为什么说热爱祖国不仅是一种道德要求，也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

我们的祖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美丽国家。从很早的古代起，我们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衍在这块广大的土地之上。

翻开中华民族的史册，我们可爱的祖国，素以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著称于世，是世界上屈指可数的文明古国之一。祖国用她的物产养育一代又一代的儿女，用她的文化哺育滋润亿万颗真善美的心，用她特有的道德情感塑造了整个中华民族的形象，中华民族历来是聪明、智慧、勤劳、勇敢的象征。中国人民十分热爱生于斯、长于斯的祖国。从古至今，有多少诗人讴歌祖国的锦绣江山，有多少民族英雄用血肉之躯保卫祖国的疆土，有多少能工巧匠用神笔绘出气象万

千的画卷，有多少文人学者用智慧和勤奋创造了具有独特光彩的灿烂文化。人们对自己祖国的热爱、忠诚，对自己祖国命运的关心，使自己同祖国、人民的利益联系起来，为祖国和人民的利益贡献自己的力量以至做出自我牺牲，这就是爱国主义道德的崇高表现。列宁说：“爱国主义就是千百年来巩固起来的对自己的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在我们的社会中，热爱祖国已成为广大人民自觉遵守的道德要求。

热爱祖国作为一种道德，是一种社会现象。它是传统和教育的产物，在社会生活中，人们为了维护集体的共同利益，协调彼此的关系，便产生了调节行为的准则。一个人按照这些行为准则去做，就会受到舆论的赞许，自己也会心安理得；一个人违背这些准则去行动，就会受到舆论的谴责，自己也会感到内疚。这些由舆论力量与内心驱使来支持的行为规范的总和，便是道德。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爱国的优良传统，在中华民族的历史上，爱国主义一直是一种巨大的精神力量。当我们的民族兴旺发达之时，这种精神则变成巨大的物质力量，为民族争光；当我们的民族面临危亡之时，中国人民的爱国精神则越发高昂，显示出它的斗争锋芒。在过去，多少爱国志士捐躯疆场，视死如归，那一支支高昂嘹亮的战歌仍在我耳边激荡：

起来，
不愿做奴隶的人们，
把我们的血肉，
筑成我们新的长城。
.....

我们万众一心，
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
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
前进！前进！进！

描写和记载中华民族在血泊中站起来的这些战斗的诗篇和史实，将永远激励着热爱祖国的年青一代。

在今天，祖国处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我们的亲人解放军坚守老山前线，用生命和鲜血编写时代的最伟大的诗篇：

也许我告别，将不再回来，
你是否理解，你是否明白，
也许我倒下，将不再起来，
你是否还要永久地期待，
如果是这样，你不要悲哀，
共和国的旗帜上有我们血染的风采。

这首时代的英雄曲，抒发了前线战士对祖国、对人民的真挚情感，拨动了亿万人民的心弦，使我们深深地体验到普通战士“亏了我一个，幸福十亿人”宽厚的胸怀。热爱祖国，维护祖国的尊严，是社会主义道德对每个公民的最起码的要求，为国致残、为国牺牲，是社会主义道德最崇高的表现。

热爱祖国又是每个公民应有的道德品质。^⑨一个人经常依据一定的行为准则去行动，在他们行为中就反映出某种稳固的特征，这就是道德品质。培养爱国主义的道德品质，是我国青少年最基本的思想修养。

热爱祖国不仅是一种道德要求，而且还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祖国，这是人们对自己国家的敬爱称呼，祖国包括

人民、国土、资源、语言文字、民族的优良传统以及国内一切美好的事物。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里，国家是剥削阶级统治人民的工具，所以“祖国”和“国家政权”完全是两回事。当无产阶级取得了政权之后，人民成了国家主人，人民的国家政权是祖国利益的真正代表，这时祖国和国家是一致的。我们热爱祖国就表现在热爱国家、保卫国家、建设国家。今天，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里，热爱祖国，既是重要的道德规范，又是重要的政治原则，是每个公民的自觉行动，也是每个公民的政治责任。徐特立说：“人民不仅有权爱国，而且爱国是个义务，是一种光荣。”每个公民，作为国家的一员，都享有在自己的国家生存的权利，那么，对国家就应负有责任，这个责任就是义务。我国宪法第24条中，明确地把爱祖国列为“五爱”的第一条，宪法的其他有关条款，通过规定公民对国家的各种义务，又把爱祖国的义务具体化了。这体现了主权国家的尊严，同时，使广大公民在爱祖国这一道德要求上，有了最基本的法律准绳。

我们要忠诚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要自觉地把建设祖国的重任担当起来，把保卫祖国的重任担当起来，这是我国公民的光荣义务。

3. 为什么说热爱祖国是中国人民的优良传统？

读史明鉴，翻阅祖国历史长篇，看到灿烂的文化、先进的科技、繁荣的经济，以及灿若星辰的英雄人物，民族自豪感、民族自信心在心中腾起。我们怎能不敬不爱国？怎能不珍视中华民族的历史、文化和传统？怎能不为自己是一

个中国人而自豪？看到祖国落后、挨打，看到中华民族在血泊和屈辱中站起来的昨天，更能激励我们忧国之心，爱国之情。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热爱祖国的优良传统。中华民族爱国主义表现是多方面的，从不同的角度构成了中华民族爱国主义的基本特征。

一、千百年来，不畏艰险，世代相承地发展祖国、改造祖国，不断丰富和发展民族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对人类文明努力做出自己的贡献。

战国时的《甘石星经》是世界第一部天文学著作，记载了许多恒星的名字和运行规律。东汉大科学家张衡的浑天仪、地动仪都是世界不朽的伟大发明，中国关于地震的测定早于欧洲1700年。南北朝时数学家祖冲之是世界上第一个把 π 值计算到小数点后的七位的人，要比荷兰人委托尼兹早算出这个数据1000多年，被人称之为“祖率”。指南针、造纸、火药、印刷术等四大发明更是中华民族的骄傲。造纸法传入欧洲后才改变了欧洲文盲遍地的状况，印刷术开辟了世界文化的新纪元，西欧市民用中国发明的火药，攻破了封建的城堡，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得益于中国发明的指南针。四大发明称作人类社会发展中有决定意义的发明，有力地推动人类文明历史的进程。

二、反对分裂、维护各族人民团结和祖国的统一。一旦发生分裂，各族人民和社会各方面爱国力量就为尽快结束这种不幸的分裂局面进行不懈的斗争。

在我国民族历史上涌现了许多民族英雄，传颂着许多动人的爱国故事，歌颂着民族英雄和爱国诗人热爱祖国、热爱